



国家清史编纂委员会·文献丛刊

近代史所藏清代名人稿本抄本

第一辑

52

国家清史编纂委员会·文献丛刊

近代史所藏清代名人稿本抄本

52

第一辑

中国社科院近代史所 编

虞和平

主编

闵杰

段梅

副主编

大象出版社

近代史所藏清代名人稿本抄本 五二

孫毓汶檔 一三

第七十二卷 孫毓汶檔存孫瑞珍任戶部時奏稿及論說

孫瑞珍奏淮南鹽務亟須嚴杜川私以專責成而收實效摺（咸豐二年）

頁一

戶部（孫瑞珍）奏酌減銅本以節經費摺並附酌減黔省鉛運片（咸豐二年）

頁一五

孫瑞珍奏會議鴉片煙稅收事宜尚有遺漏再抒管見摺（咸豐二年）

頁二六

孫瑞珍奏逆匪竄擾江西擬請粵東舟師赴江南以資攻剿摺（咸豐三年）

頁六〇

孫瑞珍奏賊匪分擾應仍將黃河船隻悉數撤收以防北竄摺（咸豐三年）

頁七三

孫瑞珍撰《平銀錢價議》

頁九五

孫瑞珍撰《錢賤宜弛私銷之禁論》

頁一一

孫瑞珍撰《鐵錢說》

頁一七

第七十三卷 孫毓汶檔存《鹽法隅說》

孫玉庭著《鹽法隅說》（刊本）

頁一三一

第七十四卷 孫毓汶檔存《石渠餘記》

王慶雲《石渠餘記》之《紀河東鹽法篇上》（刊本）

頁一五九

王慶雲《石渠餘記》之《紀河東鹽法篇中》（刊本）

頁一七四

王慶雲《石渠餘記》之《紀河東鹽法篇下》（刊本）

頁一九一

第七十五卷 孫毓汶檔存孫瑞珍任戶部時各地鹽稅數額清單

長蘆、山東、河東、兩淮、兩浙、福建、陝西、甘肅、四川、兩廣、雲南、貴州鹽引

數目及鹽稅數額清單

頁二〇九

第七十六卷 孫毓汶、烏拉布辦理河南河工事件文件

河南彰衛懷道許振韓呈咸豐六年至光緒十年南岸各廳逐年支銷銀款數目清摺（光緒十年）

頁二三七

河南彰衛懷道許振禕呈咸豐六年至同治元年北岸各廳逐年領支工用銀款數目清摺（光緒十年） 頁二四八

河南彰衛懷道許振禕呈同治二年至本年北岸各廳逐年領支工用銀款數目清摺（光緒十年） 頁二五〇

河南彰衛懷道許振禕札查復分繕清摺懇乞鑒覈批示由（光緒十年九月十九日） 頁二五五

勘明應修河道溝渠已辦未辦工程清單（陳彝） 頁二七四

兼署河南按察使開歸陳許道陳彝查復各款稟（光緒十年九月十九日） 頁三〇八

河南山東河道總督覺羅成（成孚）為查覈復奏事致欽差大臣孫毓汶、烏拉布咨

（光緒十年九月二十日） 頁三七七

咸豐五年蘭陽銅瓦廂漫溢後自六年起至光緒十年止逐年用款總數清單（正月十九日） 頁三七五

開歸河北二道庫光緒七八九等年各州縣解過河銀數目清單（光緒十年二月十六日到） 頁三八六

孫毓汶、烏拉布為查明河工歷年領款情形酌擬提存摺節數目摺（光緒十年九月二十五日） 頁三九一

雜件 頁四一六

孫毓汶、烏拉布奏查明河工歷年領款情形酌擬提存摺節數目摺底稿（光緒十年） 頁四一八

孫毓汶、烏拉布為奉命飭查河南事致彰衛懷道等札稿（光緒十年） 頁四三三

軍機大臣字寄孫毓汶、烏拉布查明河工歷年領款情形上諭並附歷年奏請添款數目清單

（光緒十年八月二十五日） 頁四三六

第七十七卷 孫毓汶檔存詩文、佛經稿本及抄件

詩文抄件、習作及評語

《秋末晚菰賦》抄件

《王右軍書蘭亭序賦》抄件

《春水綠波賦》等詩文抄件

詩文習作及評語

奏為淮南鹽務亟須嚴杜川私以專責成而收實
效仰祈

聖鑒事竊查淮南額運一百九萬餘引四省分銷湖
南湖北兩省應銷七十餘萬引較之江南江西
兩省止銷三十餘萬引者其數加倍不止是淮

南銷路實以兩湖為大宗自改定新章以來浮
費盡裁鹽價頻減理宜暢銷然事已兩年尚無
提引溢銷之事則楚省私鹽之充斥未能盡杜
故也楚省文武各有緝私之責第責成弗專則
觀望推諉且以非江督管轄所及銷路暢滯視
同秦越畛域一分收效自難必然之理也查鄰

私之浸灌楚岸者湖南則有粵私湖北則有潞
私有川私前年湖南藩司萬貢珍湖北藩司勞
崇光同時到京臣在

朝房與見曾告以淮南銷路全仗兩湖其緝私一
事不可稍分界限該藩司俱云湖南尚無粵私
向係暢銷湖北則川私潞私皆所不免故湖南

之融銷湖北猶淮北之融銷淮南也臣聽其言
又徧加咨訪粵私實無浸灌之事而淮南自改
票以後官鹽賤於潞私亦可無虞浸灌今湖北
所患者惟川私一宗耳臣又於聯英來京時面
加咨訪據云四川夔州府所屬之巫山縣與湖
北宜昌府所屬之巴東縣接壤川私船隻由巫

山順流而下捷如飛隼價又甚賤每斤僅售一
二十文小民貪賤食私楚岸官引之不暢實由
於此今欲暢銷官引必須力杜川私而杜之於
業經散漫之後不如杜之於甫經浸灌之時較
為事半功倍查川河入楚以東湖縣屬之平善
壩為第一站川江奔騰直下至此處水勢稍平

舟楫可以停泊巡役亦易盤查亟應於此設卡
查察其次如南津關及南津關下游五里之西
壩又宜都縣之白洋河與白洋河上游三十里
之紅花套皆足以透越川私並應設卡攔截伏
查各該處離宜昌郡城均不過數十里宜昌鎮
總兵本有緝私之責兼之兵弁足敷差委呼應

尤為靈便與其責成駐劄省城之鹽道使之遙
為稽查不若專責宜昌鎮總兵就近督辦更為
盡力易而收效速相應請

旨飭下兩湖督臣轉飭宜昌鎮總兵分撥弁兵在於
平善壩及南津關與下游之西壩宜都縣之白
洋河紅花套各要隘等處實力巡查以專責成

此外倘另有走私之處卡座之或移或添并准其隨地隨時相機辦理該總兵以駐劄之地辦就近之事人有長工責無旁貸如能認真辦理俾私鹽無透越之虞則官鹽必有暢銷之勢查湖北口岸分銷之數歲有定額每銷一引例交岸費四錢今請明定章程如能於歲額之外再

有溢銷則以官鹽溢銷之多寡為該總兵功效之大小應由兩湖兩江督臣查明溢銷分數除將例給四錢項下照數加增給予該弁兵以作獎賞外仍將該總兵奏請議敘以示鼓勵倘仍前推諉不肯實力奉行致銷路不能暢旺亦將該總兵奏請嚴議以為督緝不力者戒如此明

定章程以銷鹽之暢滯為功過則緝私不患其不力以功過之有無為賞罰則奏效不患其不實是湖南既有溢銷之勢湖北又有暢銷之機淮南鹽務之起色無難拭目以俟之矣又聞銅船夾帶私鹽數亦不少嗣後銅船入楚經過鹽卡即飭令停泊聽候查驗以杜夾帶之弊該弁

兵不准藉端需索該運動員亦不得意存袒庇藉口阻撓似此節節盤查層層稽核私鹽少一分充斥官引多一分暢旺即度支多一分盈餘現值部庫未能充裕淮南釐務之暢滯攸關於國計之盈絀者實非淺鮮中外臣工正宜不分畛域悉力整頓在江省應嚴杜漕私商私竈私販